



|      |           |      |    |            |    |
|------|-----------|------|----|------------|----|
| 文件名稱 |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 等級   | 管制 | 版次         | 01 |
| 文件編號 | I-C-2-036 | 發行日期 |    | 2021/01/29 |    |

#### 第一條 本程序制定之目的

為確保本公司風險管理制度之完整性，以落實風險管理制衡機制，提昇風險管理分工之效能，特訂定本政策與指導原則。

#### 第二條 依據與適用範圍

本規則係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訂頒之「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相關條文規範—公開發行公司宜訂定適當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建立有效風險管理機制，以評估及監督其風險承擔能力、已承受風險現狀，做出事先判斷、預防可能損失，以達風險管理最佳化目的。本規則適用範圍為本公司及重要子公司。

#### 第三條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及重要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係依照公司整體營運方針來定義各類風險，建立及早辨識、準確衡量、有效監督及嚴格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在可承受之風險範圍內，預防可能的損失，依據內外環境變化，持續調整改善最佳風險管理實務，以保護員工、股東、合作夥伴與顧客的利益，增加公司價值，並達成公司資源配置之最佳化原則。

#### 第四條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執掌

- 一、董事會：本公司董事會為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明確瞭解營運所面臨之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 二、審計委員會：
  1. 定期聽取公司風險管理小組之報告，監督本公司及重要子公司執行風險管理之情形。
  2. 對於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等設計提出改善建議。
  3. 對於風險管理小組提報董事會討論案件之審議。
- 三、風險管理小組：風險管理小組由管理單位最高主管擔任招集人，為負責執行風險管理之權責單位，主要負責公司風險之監控、衡量及評估等執行層面之事務，其應獨立於業務單位及營運活動之外行使職權。風險管理小組應至少一年召開一次以上之會議，並向審計委員會報告風險管理結果，其相關職責如下：

|      |           |      |            |    |    |
|------|-----------|------|------------|----|----|
| 文件名稱 |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 等級   | 管制         | 版次 | 01 |
| 文件編號 | I-C-2-036 | 發行日期 | 2021/01/29 |    |    |

1. 協助擬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2. 確保董事會所核定實施之風險管理政策的執行。
  3. 其他風險管理相關事項。
- 四、內部稽核：為隸屬董事會之獨立部門，職司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每年應依風險評估提交年度稽核計畫，並將公司內部稽核執行情形向審計委員會提出報告。
- 五、各功能單位：功能單位主管負有風險管理之責任，負責分析及監控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確保風險控管機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

#### 第五條 風險管理流程

風險管理流程包括：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監控、風險報告與風險回應，如圖一所示。公司應經由風險管理流程瞭解組織處境，以及與公司相關之利害關係人之需求與期望，並與之溝通。

##### 一、風險辨識

為管理風險，首應辨識有那些風險係於營運過程中可能面臨者。一般而言，影響風險之發生有內外在各種因素，或稱之為風險因子；為了有效掌握，宜採各種可行之分析工具及方法，透過由下而上或由上而下的討論研析，彙整以往經驗並預測未來可能發生風險之狀況，予以指認歸類，俾作為進一步衡量、監控管理風險之參考。為有效掌控各風險因子，大體區別及定義如下：

##### (一) 危害風險 (Hazard Risk)：

指重大天然或人為災害（如地震、火災或化學品洩漏及流行性傳染病等）事件發生造成公司損失之風險。

##### (二) 營運風險 (Operational Risk)：

係指公司生產經營過程中不確定性因素影響公司正常營運之風險，如作業風險(物料短缺或生產排程不當等因素)、產品品質風險及資訊系統風險等。

##### (三) 財務風險 (Financial Risk)：

因國內外經濟、產業變化等因素，造成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如利率、匯率、流動性及信用等風險。

##### (四) 策略風險 (Strategic / Business Risk)：

|      |           |      |            |    |    |
|------|-----------|------|------------|----|----|
| 文件名稱 |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 等級   | 管制         | 版次 | 01 |
| 文件編號 | I-C-2-036 | 發行日期 | 2021/01/29 |    |    |

因經營策略失誤，而產生損失之風險，如銷售地區過度集中、客戶過度集中及企業併購等風險。

(五) 合規風險(Compliance Risk) / 合約風險 (Contractual Risk)

合規風險係指未能遵循主管機關相關法規，而造成之可能損失。合約風險則指所簽訂的契約本身不具法律效力、越權行為、條款疏漏、規範不周等致使契約無效，而造成之可能損失。

(六) 其他風險

## 二、 風險衡量

本公司或重要子公司各功能部門辨識其所可能面對之風險因子後，應訂定適當之衡量方法，俾作為風險管理的依據。

(一) 風險之衡量包括風險分析與評估，係透過對風險事件發生之機率及所衍生之負面衝擊程度分析，用以作為後續擬訂風險控管優先順序及回應措施選擇之參考依據。

(二) 對於可量化的風險，採取較嚴謹的統計分析與技術進行分析管理。

(三) 對其他目前較難量化的風險，則以質化方式來衡量。風險質化之衡量係指透過文字的描述，以表達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及其影響程度。

## 三、 風險監控

各功能單位應監控所屬業務的風險，相關部門應提出因應對策，並將風險及因應對策提交風險管理小組。

## 四、 風險報告

為充分紀錄風險管理程序及其執行結果，風險管理小組應向審計委員會報告風險狀況以供管理參考。

## 五、 風險回應

各功能部門於評估及彙總風險後，對於所面臨之風險宜採取適當之回應措施。

## 第六條 風險管理之執行

風險管理之執行乃按照風險管理三級制分工架構來運作。

|      |           |      |    |            |    |
|------|-----------|------|----|------------|----|
| 文件名稱 |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 等級   | 管制 | 版次         | 01 |
| 文件編號 | I-C-2-036 | 發行日期 |    | 2021/01/29 |    |

一、第一線責任：

各單位主管或業務承辦人為其承辦業務之風險責任人(Risk Owner)，須依相關業務之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規範執行業務，為最初的風險發覺、評估及控制的直接單位。

二、第二線責任：

各部門主管須負責相關業務之風險管理，並應根據實際業務之運作，審視作業細則或作業手冊，並應注意主管機關公告之最新法規增(修)訂及業務相關函令，必要時得增(修)訂相關內部規範。

三、第三線責任：

公司風險管理小組須審視本公司及重要子公司危害、營運、財務、策略及合規等主要風險管理相關機制之完整性，並應確實依照本政策及相關風險管理辦法監控各單位之相關風險。

第七條 風險管理之執行

各項管理流程之審議及控制，除依公司現行各項規定作業與相關辦法施行外，亦依照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由內部稽核人員進行有關風險管理相關作為是否有效落實執行之評估，確保制度落實與遵循。

第八條 風險資訊揭露

本公司除應依主管機關規定揭露相關資訊外，並於年報、公司網頁揭露與風險管理有關資訊。

第九條 風險管理辦法之修訂

風險管理小組應每年檢視本風險管理辦法內容，並隨時注意國際與國內風險管理制度之發展情形，據以檢討改善本辦法，以提升本公司風險管理執行成效。

第十條 本辦法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      |           |      |            |    |    |
|------|-----------|------|------------|----|----|
| 文件名稱 |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 等級   | 管制         | 版次 | 01 |
| 文件編號 | I-C-2-036 | 發行日期 | 2021/01/29 |    |    |

附圖一：

